附件1-1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

**部门预算**

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3 、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办好学前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2、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支持特殊教育，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水平，积极推动农民工子女平等接受教育让每个孩子都能成为有用之才，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3、加强教育队伍建设。提高师德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加教师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 | 事业单位 |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推进优质均衡，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校创建任务。

（二）强化师德行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提升管理干部水平和教师专业发展能力。

（三）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升教师业务素质，规范流程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强化安全稳定和法制工作，巩固“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成果。

（五）加强民主建设，规范条块管理，促进学校发展。规范学校财务管理，认真编制学校预算，有序采购，合理支出，保证教育教学。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预算管理。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收支总预算5,467.1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15.56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51.6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3934.5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4.8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4.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03万元。

二、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收入预算\*\*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67.13万元。

**（一）本年收入5467.1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15.56万元，占99.06%，比2024年预算减少391.92万元，下降6.7%，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51.6万元，占0.94%，比2024年预算增加5.1万元，增长10.9%，原因主要是幼儿人数增加。

三、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支出预算5467.1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86.85万元，减少6.61 %，减少原因主要：在职人员减少。其中，基本支出5350.55万元，占97.8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116.62万元，占2.1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5415.5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15.56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5415.56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3882.92万元，占7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4.83万元，占11.17%；卫生健康支出224.82万元，占4.15%；住房保障支出703万元，占12.98%。

五、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415.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91.92万元，下降6.74%，主要原因：一是在职教职工的减少；二是大型修缮类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3882.92万元，占7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4.83万元，占11.17%；卫生健康支出224.82万元，占4.15%；住房保障支出703万元，占12.9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2025年预算45.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44.87万元，下降49.49%，原因主要是学前大型修缮类项目减少。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5年预算16.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6.94万元，下降84.41%，减少原因主要是小学大型修缮类项目减少。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5年预算3216.5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7.25万元，下降4.66%，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教职工减少。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5年预算604.3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9.28万元，增长1.5%增长原因主要是国家加大对教育的投入。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352.7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4.29万元，下降6.4%，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176.3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14万元，下降6.4%，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50.7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2.58万元，增加80.29%，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去年列为初中教育。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5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加39.19万元，减少19.89%，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66.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56万元减少6.4%，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7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1.2万元，减少4.25%，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50.55万元，均为人员经费，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4543.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97.17万元，主要包括：培训费、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10.25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七、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16.6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7.28万元，减少52.34%，减少原因主要是项目工程减少等。

十、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公办学前公用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完善学前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保障公办幼儿园日常运转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为不低于600元/生/年

（2）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的通知

（3）起止时间。2025年1月-20254年12月

（4）项目内容。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和学前教育经费管理机制，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作为所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的责任主体，负责履行保障责任，确保公办幼儿园正常运转资金需要。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按照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和在园幼儿人数计算，纳入本级财政公共预算给予保障。

（5）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安排资金19.38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完善学前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保障公办幼儿园日常运转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为不低于600元／生／年，并当年完成100％。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5年度）  |
| 项目名称 | 公办学前公用经费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淮北市烈山区教育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 |
| 项目来源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项目期 | 202501-202512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9.3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9.38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目标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公办学前公用经费 | 19.38万元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资金支付及时性 | 及时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总成本 | ≤19.38万元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资金使用效率 | 100%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社会效益 | 影响程度较高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对学生环保意识影响程度 | 影响程度较高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可持续影响 | 影响程度较高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满意度 | ≥100% |
| … |  |

2、 “2025-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农村学校义保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按照中央、省、市、区确定的公用经费标准执行，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除学杂费

（2）立项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3）起止时间。2025年1月-2025年12月

（4）项目内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民办学校学生由学校按照获得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国家规定课程教科书和免费为小学一年级新生提供正版学生字典

（5）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安排资金6.95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办法规定，农村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按照中央、省、市、区确定的公用经费标准执行，小学按照生均745元足额拨款，初中按照生均965元足额拨款，寄宿生按照每生300元标准拨款，并当年完成1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烈山区古饶中心学校无车辆，也没有超过50万以上的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烈山区古饶中心校2025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其中，部门预算批复了2025-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及公办学前公用经费2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金额26.33万元，其他项目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